

当 代 学 术 思 想 文 库

The Logic
of
Social Science | 社会科学的理路

语言哲学——维特根斯坦；实证主义——施利克、卡纳普、亨佩尔；后实证主义——波普、库恩、
拉卡托斯、法伊尔阿本德、劳丹；结构主义——列维-斯特劳斯、皮亚杰、福柯；诠释学——胡塞尔、
海德格尔、伽达默尔；批判理论——哈贝马斯；建构实在论。

黄光国 著

当 代 学 术 思 想 文 库

The Logic
of
Social Science | 社会科学的理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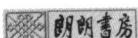
黄光国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社会科学的理路/黄光国著.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6
(当代学术思想文库)
ISBN 7-300-07119-8

I . 社…
II . 黄…
III . 社会科学—理论研究
IV . C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5970 号



当代学术思想文库

社会科学的理路

黄光国 著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80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电 话	发行热线:010 - 82503022		
	编辑热线:010 - 82503013		
网 址	http://www.longlongbook.com(朗朗书房网)		
	http://www.crup.com.cn(人大出版社网)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保定市印刷厂		
开 本	787 × 1092 毫米 1/16	版 次	2006 年 4 月第 1 版
印 张	23.375 插页 2	印 次	2006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59 000	定 价	36.80 元

序 言

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开始参与“心理学本土化运动”以来，我便不断思索与“社会科学本土化”有关的各项问题。不久之后，我便发现，乍看之下，所谓“社会科学本土化运动”，似乎是台湾社会科学界对盲目移植西方学术研究典范不满，所引起的一种学术反抗；其根本原由，却是在于华人学术界对于西方科学哲学的演变缺乏相应的理解。

无可否认的是，作为今日世界学术之主流的科学，不论是自然科学，还是社会科学，基本上都是西方文化的产品。在西方，从 16 世纪文艺复兴运动发生之后，各门学科的发展和科学哲学的发展之间，便存有一种“互为体用”的关系：各种不同科学的发展，成为科学哲学家反思的题材；科学哲学的发展，又可以回过头来，指引各门科学发展的方向。然而，19 世纪以来，华人留学生在吸收西方文化的过程中，大多只专注于学习各种不同的“科学”，而很少注意科学哲学的演变；更少有人严肃思考科学哲学的发展和科学研究之间的关联。长期盲目移植西方学术研究典范的结果，便造成台湾科学的研究的低度发展。科学哲学家拉卡托斯 (Lakatos) 在其名著《科学史及其合理重建》(1978) 一文的篇首写道：“没有科学史的科学哲学是空洞的，没有科学哲学的科学史是盲目的。”就传统中国的科学而言，我们固然可以看到像李约瑟那样的英国人，替我们编撰了《中国科技文明史》；身为华人的科学工作者，我们该如何为我们现代的科学史找到一个坚实的起点呢？

对西方科学哲学缺乏相应理解所造成的问题，不仅有许多不同面相，而且影响至为深远。盲目套用西方研究典范，不过是显而易见的一项问题而已。与此相关的现象还有：学术研究水准低落，研究成果不受重视，学术

社群钩心斗角，“有山头，而无学派”，学术活动跟产业部门脱钩，研发能力十分薄弱，生产技术受制于人。由于缺乏知识创新的机制，到了所谓“知识经济”(knowledge – based economy)的时代，整个国家的竞争力便很可能呈现出江河日下、欲振乏力的衰颓局面。更清楚地说，我虽然赞同“社会科学本土化运动”，然而，我并不认为口号式的运动能够解决我们所面对的难题。如果我们的社会科学界对西方科学哲学的演变始终缺乏相应的理解，所谓的“本土化运动”便很可能落入另一种的“形式主义”，而难收到什么实质性效果。社会科学如此，自然科学亦不例外。

基于这样的信念，十几年来，我一面钻研西方科学哲学，一面以之作为基础，从事本土社会心理学的研究。虽然我的专业是社会心理学，然而，在我的心目中，弄清楚西方科学哲学演变的理路，始终占据最为优先的地位；社会心理学的研究成果，反倒成为这项活动的副产品。个人在从事专业研究工作的时候，深刻感觉到科学哲学的重要，个人的研究工作也从其中获益良多。长久以来，我便有一个心愿，希望能够用浅显的方式，撰写一部书，让台湾学者可以很容易地了解西方科学哲学演变的来龙去脉。于是我又一面作研究，一面收集相关资料，同时又在台湾大学心理学研究所讲授“社会科学方法论”。这样经过将近二十年的努力，除了在社会心理学领域内累积下一定的研究成果之外，这本书可以说是我最大的收获。

我必须承认，哲学研究并不是我的专业。这本著作只能算是科学哲学的入门书。就科学哲学的领域而言，这本书不论在广度或深度方面，都有不足之处。在本书付梓前夕，必须指出的是，我在撰写这本书的时候，心中所设定的读者群，是华文世界中的研究生。对于台湾科学（包括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的发展，我最大的期望，也是在于我们的研究生。如果这本书的出版能够激发研究生对于科学哲学的兴趣，愿意对此一领域作更进一步的钻研，甚至因此而能够有助于华文世界的科学发展，那么，我便可以很欣慰地说：吾愿已足。

我十分感谢多年来和我一起推动“心理学本土化运动”的师长和同事。

在和他们长期互动的过程中,我逐渐形成了撰写这本书的“问题意识”。本书的题目为《社会科学的理路》,其中“理路”一词,脱胎自叶启政教授最先提出的“结构理路”。他的三个“理路”之说,和本书所主张的“建构实在论”有互相通契之处,我自觉受益良多。在本书撰写过程中,修习“社会学方法论”的许多同学都曾经针对书中细节,和我反复讨论,使我深刻感受到“教学相长”的乐趣。本书初稿完成之后,林孝信兄和阮新邦教授都曾经对本书的结构提出积极建议;姜新立教授和沈清松教授细心指出本书内容许多不妥之处,在此谨致上诚挚谢意。我的两位学生兼助理杨宜憲和陈舜文长期帮我整理文稿、收集资料,可以说是催生本书的最大功臣。2000年下学期参加“SPP 工作坊”的同学,帮我校对文稿;尤其是来自瑞典的 B. 基耶格雷(Bjorn Kjellgren),细心指出书中许多外文拼法的错误;这些协助,都令我感激万分。

黄光国

台湾大学心理学系教授

2001 年 1 月 1 日

简体字版序言

这本《社会科学的理路》在台湾问世后第五年，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愿意在大陆出版其简体字版，实在让我感到十分的欣慰。在这本书中，我不止一次地指出：我从 20 世纪 80 年代初期，致力于发展本土心理学以来，深刻体会到非西方国家科学落后的根本原因，在于大多数科学研究工作者对于西方科学哲学缺乏相应的理解。自 90 年代末期，我开始参与亚洲心理学会，并在 2003 年至 2005 年间担任该会会长。积极参与国际学术活动的经验，使我更加清楚地看出，非西方国家的心理学者在发展本土心理学时所面临的共同困境。

2005 年，我在国际学术刊物上先后发表了三篇论文，剖析这种困境的成因。在英国心理学会发行的《心理学家》(*The Psychologist*) 上，我发表了一篇论文，题为《文化心理学的第三波》。文中指出：自从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之后，文化心理学者曾经发动三次明显的学术运动，试图研究非西方文化中人们的心理与行为，它们是现代化理论、个人主义/集体主义和心理学本土化运动。前两者都犯了“化约主义”的错误，试图把复杂的文化现象化约成几个简单的心理向度，并不能让人们客观而持平地了解非西方文化。

在 2005 年第八卷第一期的《亚洲社会心理学刊》(*Asian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上，我和英国里根特学院(Regent's College)的沙姆斯(Shams)教授合编了一个特刊，邀请五位来自不同国家的心理学者讨论“对于本土心理学的挑战与响应”，并请荷兰心理学者濮鼎贾(Poortinga)和韩国心理学者金义哲(Uichol Kim)作出评论。我发表的论文题目是《本土心理学之知道论和方法论的哲学反思》，从科学哲学发展的角度，主张本土心理学要有其真

正的发展,必须作三个层次的突破:哲学的反思、理论的建构和实证研究。

在 2005 年第四十卷第四期的《国家心理学刊》(*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Psychology*)上,我发表了一篇论文,题为《从反殖民主义到后殖民主义:华人本土心理学在台湾的发展》。文中指出:非西方国家的本土心理学者要想在研究工作上有所突破,必须将他们的心态由反对西方的“学术殖民主义”调整为“后殖民主义”,对西方科学哲学的发展有相应的理解,对西方学者所建构的心理学理论进行批判,然后建构契合本土社会现象的理论,再以之作为指引,从事实征研究工作。

本土心理学的发展如此,其他各门社会科学的发展又何独不然?我一向主张,西方的科学哲学是西方近代文明发展的精华,在 20 世纪之中,西方的科学哲学发展到巅峰状态。充分吸收西方文明之精华,发展我们的本土社会科学,“洋为中用”,是当代华人社会科学家必备的基本学术功夫之一。希望这本《社会科学的理路》在大陆出版,有助于青年学者扎实地练好这项基本功夫。

黄光国

台湾大学心理学系教授

2006 年 3 月 1 日

《社会科学的理路》导读

自从《社会科学的理路》在 2001 年初出版以来，我以这本书作为教材，在台湾大学开设“知识论与方法论”的课程，反应相当良好。不仅我个人经常受邀到各大学演讲有关“科学哲学与学术创造力”的题目，而且也使得这本书在两年内能够有再版的机会。这两年的经验使我一方面深深地感受到台湾学术界对于科学哲学知识需求的殷切，一方面决定在新版出书时前面加上一篇“导读”，让读者更能抓住作者撰写本书的旨意。

我在台大讲授“知识论与方法论”的课程时，有一位学生郑重其事地写了一封信问我：“老师，你的科学哲学是什么呢？”

我当然有我的科学哲学。二十年来，我在台湾致力于提倡社会科学本土化运动，并且以哲学门外汉的身份，投入此一领域，撰写这本书，我当然不可能没有我自己的科学哲学。我的哲学不仅要为我所主张的本土心理学研究取向找到一种正当性的理由，而且要说明我为什么要撰写这一本书。我在从事本土心理学研究的时候，一向主张本土心理学或本土社会科学研究，要有快速的发展，必须作三个层次的突破：哲学的反思、理论的建构和实证研究。本书最后一章在介绍“建构实在论”的时候，附带说明这是非西方学术研究工作者发展本土科学的一个新的起点。最近我正在综合以往的研究成果，撰写一本书《建构实在论与儒家关系主义》，内容九章，涵盖哲学反思、理论建构和实证研究三大部分，其中最后一章的题目是“建构实在论：本土心理学的哲学基础”。更清楚地说，在我看来，作为《社会科学的理路》之最后一章的“建构实在论”，可以作为“本土心理学”或“本土社会科学”的起点。为什么呢？

本书最后一章提到,建构实在论是维也纳大学教授华尔纳(Fritz Wallner)近来竭力提倡的一种科学哲学,其目的在于整合20世纪内西方科学哲学的快速发展(1994,1997)。在本书的“序言”及“绪论”中,我很清楚地指出,我撰写本书的目的,是希望台湾的研究生在读完本书之后,对20世纪内科学哲学的发展产生相应的理解,能够以之作为未来展开学术生涯的视阈,促进中国自然及社会科学的快速发展。我的终极关怀是非西方国家在现代化过程中所遭遇到的历史困境。我跟华尔纳两人提倡建构实在论的目的并不完全一致。

更清楚地说,华尔纳是西方的哲学家,我们要用他的哲学来解释非西方国家在和西方文明接触后所遭遇到的各项问题,终究有所不足。因此,我在思索非西方国家的现代处境之后,在“建构实在论”的哲学基础之上,撰成《现代性的不连续性假设与建构实在论》一文(黄光国,2000a),认为我们可以用这篇论文所提出的概念架构作为发展本土心理学的哲学基础(Hwang,2000b)。在这篇“导读”中,我想先简略介绍“建构实在论”对“科学微世界”和“生活世界”所作的区分,然后说明如何以我所提出的概念架构,区分人们在这两种世界中所使用的知识,接着再以此架构作为基础,说明非西方社会的知识分子在阅读本书的时候,应当如何掌握住西方科学哲学变化的方向,以之作为发展本土科学的基础。

一、科学微世界与生活世界:两种知识

“建构实在论”将世界之“实在”(reality)区分为三层:第一层实在可称为“真实”(actuality)或实在自身(wirklichkeit),这是我们生存于其间的世界,也是使作为生物体之吾人得以生存的“既予的世界”。这个“既予世界”或许真的有某些结构,或是按照自身的规律而运作。然而,我们无从认识这些结构或规则。不管我们如何解释这个世界,我们所知悉的世界都是人类所建构出来的。

人类所建构出来的世界，又可以区分为两种：科学微世界和生活世界。人们在“生活世界”中所使用的自然语言，是生活在同一文化圈里的群体在其历史长河中建构出来的。在该文化源起之初，人们恒久而专注地观察其生活世界中的事物，刻意摒除掉个人的意志，尽量让每一事物在他们所创造的语言或文字中呈现其自身。这种思考方式，海德格尔称之为“原初性思考”(originative thinking)或“本质性思考”(essential thinking)(Heidegger, 1966)。人类在建构这两种世界的时候使用的是两种截然不同的思维方式，它们可以说是两种不同的理性，这样建构出来的知识，形成了两种不同的世界观，而且各有其功能。对人们而言，这两个世界分别代表了两种不同层次的实在(见表一)。

表一 生活世界与科学微世界中两种知识的对比

	生活世界	科学微世界
建构者	文化群体	单一科学家
思维方式	原初性思考	技术性思考
理性种类	实质理性	形式理性
建构模式	参与式建构	宰制式建构
世界观的功能	生命的意义	认知世界

为了获得对于外在世界的系统性知识，人们可能基于不同旨趣而建构出不同的微世界，包括宗教、伦理、美感和科学的微世界。其中，与本书关系最为密切的是科学知识的微世界，它是由科学家个人所建构出来的。科学家们在建构其理论之“微世界”时所使用的语言和思考方式，是科学家为了达到某一特定目的所制作出来的一种手段或方法，具有一种强求或挑衅的性格，要求以最少的支出，获得最大的收益，因此，海德格尔(1966)称之为“技术性思考”(technical thinking)。

从人类社会内部的立场来看，流传于该一社会中的集体意识或社会表征，都是理性的。然而，人们在生活世界和科学微世界中所使用的理性有

其根本的不同。在生活世界里,人们所重视的“实质理性”(substantive rationality)是根据某一清楚界定之立场所判定的“目标或结果的价值”(value of ends or results),它和文艺复兴运动发生之后,欧洲人用以建构科学微世界的“形式理性”(formal rationality)截然不同。“形式理性”强调的是做一件事时“方法和程序的可计算性”(calculability of means and procedures),它所重视的是“不具任何价值色彩的事实”(value – natural fact)(Brubaker, 1984)。后者重视方法和程序,任何人都可以用同样的方法和程序来追求自己的目标;前者重视目标或结果,对达到目标之方法或程序却不作明确交代。只有少数熟谙这些特殊方法或程序的人,才能用以追求自己认为有价值的目标。

在“前现代”文明中,人们在其生活世界中建构知识的方式,可以说是一种“参与式的建构”(participative construction);用人类学家列维·布吕尔(Levy – Bruhl, 1910/1966)的概念来说,大多数的原始民族都是借由“神秘参与律”(law of mystical participation)的原则,而形成其文化系统的,这种“参与律”把人类和自然视为不可分割地包容在整体之中,而形成一种“宇宙整体意识”(Tylor, 1871/1929)。近代西方人以笛卡儿“主/客”二元对立方式所建构出来的科学微世界,则是一种“宰制式的建构”(dominative construction)(Shen, 1994)。这是科学家为了要达到控制自然,并利用自然的目的,针对人类所关切的不同层面,而建构出来的。这样建构出来的每一个“微世界”都具有独特的任务,它们既不是永恒的,也不是绝对必然的;当其任务不再当令,或人们面临新的任务时,科学家们便要再努力制作出新的建构。

生活世界中的世界观和科学微世界中的世界观也有本质上的不同:生活世界中的世界观是某一文化中的人们在其历史长河里,以“原生性思考”思索宇宙的性质及人类的遭遇,而逐步建构出来的;人们在生活世界中所用的世界观通常会回答四种问题:我是谁?我的人生处境是什么?我为什么会受苦?解救的方法是什么?(Walsh & Middleton, 1984)更清楚地说,一种世界观不仅会描述人类的本性,还会说明人和其外在世界的关系,以及人在世界中的历史处境。除此之外,世界观也会针对人类所经验到的问题

提供一种诊断，并开出一种解决问题的处方。

科学微世界中的世界观并不具备此种功能。后期库恩哲学所提出的辞典(lexicon)理论指出：科学的辞典是由一套具有结构和内容的术语所组成，科学家们可以运用辞典中的术语，来对世界或自然界进行描述，成为理论中的命题(Kuhn, 1987)。理论和辞典是密不可分的，一个理论的微世界，必须用一部特定的辞典来加以理解。不同的理论需要用不同的辞典才能加以理解，理论一旦改变，辞典也必定要随之改变。任何一部辞典都蕴涵着一种认识世界的方式。科学社群的成员必须学会同一部“辞典”，了解其中“术语”的意义，彼此之间才能充分交流；他们必须拥有同样的世界观，才能思索同样的科学问题，并且在同一科学社群中从事有关的研究工作。然而，科学微世界的世界观并不回答人生意义的问题，和生活世界中的世界观有着根本的不同。

二、科学方法的口号化

“科学微世界”和“生活世界”中这两类知识的对比，可以让我们用来解释非西方国家在现代化过程中所遭遇到的许多问题(例如，Hwang, 2000b)。就本文的主题而言，这种区分最重要的意义就是，对于非西方国家的知识分子而言，关于如何建构“科学微世界”的科学哲学，基本上是一种异质文化的产品，和他们的文化传统之间有着明显的不连续性(黄光国, 2000a)。在《知识与行动》一书中，我用西方社会科学的方法，分析中国“道、儒、法、兵”的文化传统(黄光国, 1995)，其目的就是要说明，西方哲学关注的焦点，在于追寻客观的“知识”；中国文化关注的焦点，在于寻求合理的行动，两者性质之不同，正如油水之不相融。非西方国家的知识分子，很难凭他们的常识来建构“科学微世界”。我们可以举一个具体的例子来说明非西方国家的知识分子对于西方科学哲学的片面了解，可能造成什么样的后果。

1919年五四运动发生之后，许多知识青年普遍认为，“德先生”(民主)

和“赛先生”(科学)是可以救中国的两尊“洋菩萨”。当时身为“青年导师”的胡适，开始在北京大学作一系列演讲，比较有系统地介绍杜威的“实验主义”，提倡所谓的“科学精神”和“科学方法”。十年之后的1930年，他将这些演讲稿收集在一起，出版了一本《胡适文选》，并且写了一篇“自序”——《介绍我自己的思想》，其中有一段话是这么说的：

在这些文字里，我要读者学得一点科学精神、一点科学态度、一点科学方法。科学精神在于寻求事实、寻求真理。科学的态度在于撇开成见，搁起感情，只认得事实，只跟着证据走。科学方法只是“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没有证据，只可悬而不断；证据不够，只可假设，不可武断；必须等到证实之后，方才奉为定论。^①

誉满天下的胡适先生，对于科学方法的了解当然并不仅止于此。他在1921年发表的《清代学者的治学方法》一文中，也曾经讨论“归纳法”和“演绎法”之间的关联：

近来的科学家和哲学家渐渐的懂得假设和验证都是科学方法所不可少的主要分子，渐渐的明白科学的方法不单是归纳法，是演绎法和归纳法互相为用的，忽而归纳，忽而演绎，忽而又归纳，时而由个体事物到全称的通则，时而由全称的假设到个体的事实，都是不可少的。^②

大体而言，胡适对于归纳法和演绎法的了解，可以说是当时一般西方科学的研究工作者的“常识”，以他所处的时空环境而言，能够在当时的中国提出这样的见解，已经可以说是“难能可贵”了。值得注意的是，在以后的

^① 此序收于胡适：《我们走哪条路？》，《胡适作品集》18；原为《胡适文存》第四集，第4~5卷，244页，台北，远流出版社，1994年初版第四次印刷。

^② 见《胡适文存》第一集，第二册，383页，台北，远东版。

日子里，一直位居要津而能够在华人社会中引领学术风潮的胡适，并没有持续注意西方科学哲学的发展，反倒一味地想把科学方法“标语化”或“口号化”。在二十几年之后的 1952 年 12 月 1 日，六十二岁的胡适在台湾大学讲“‘治学方法’第一讲”，在“引言”中，他便很清楚地说道：

方法是什么呢？我曾经有许多时候，想用文字把方法做成一个公式、一个口号、一个标语，把方法扼要的说出来；但是从来没有一个满意的表达方式。现在我想起二三十年来……有两句话也许可以算是治学方法的一种很简单扼要的话。

那两句话就是：“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这十个字是我二三十年来见之于文字，常常在嘴里向青年朋友们说的。有的时候在我自己的班上，我总希望我的学生能够了解。……今天讲治学方法引论，可以说就是要说明什么叫做假设；什么叫做大胆的假设；怎么样证明或否证假设。^①

1959 年 11 月 29 日，六十九岁的胡适在台大法学院礼堂讲“科学精神与科学方法”，他又说：

这样大的一个题目我从前讲过好几次，今天我本想换换方式和新的材料来讲，但是正如中国的一句古语：“老狗教不出新把戏。”所以，我讲来讲去，还是那一些老话。“科学精神”我拿“拿证据来”四个字来讲，“科学方法”我拿“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来讲，一共拿十四个字来讲“科学精神与科学方法”。这十四个字我想了好久。^②

对于将“科学方法”口号化或标语化一事而言，胡适可以说是相当成功

^①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编》（十册），第六册，2243 页，台北，联经出版公司，1984。

^② 胡颂平编著：《胡适之先生年谱长编初编》（十册），第八册，3077 页，台北，联经出版公司，1984。

的。在胡适先生的大力鼓吹之下，“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这“十字诀”几乎已经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拿证据来”这“四字真言”在华文世界里也可以说是家喻户晓。对于一般社会大众而言，这“十字诀”或“四字真言”，或许可以说是理解“科学方法”或“科学精神”的“方便法门”；然而，要用这样的口号来从事研究，那简直是要拿义和团的符咒去对付八国联军的洋枪大炮。这话该怎么说呢？

三、实证主义的兴起

我们可以再回到西方科学哲学的脉络，来说明这一点。《社会科学的理路》第一篇，是以介绍维特根斯坦的语言哲学作为起始的。更清楚地说，西方哲学中有关“本体论/知识论/方法论”的讨论，虽然有着极其长久的历史，然而，西方的科学哲学却是维特根斯坦在 1912 年出版其《逻辑哲学论》之后，才有了快速的发展。科学哲学之所以会到 20 世纪初期之后，才有快速的发展，必须要回到当时欧洲学术社群的历史氛围中来加以理解。前文说，所谓的科学哲学，是西方哲学家对各门科学的发展进行反思所得到的结果。18 世纪工业革命发生之后，各门科学经历了快速的发展。到了 19 世纪，法国社会学家孔德首先提出“实证主义”(positivism)一词，希望用它来指称关于科学和历史的一种知识论和世界观 (Comte, 1908/1953)。在知识论方面，实证主义采取了一种极端经验论的立场，认为人类知识应当仅限于收集事实并找寻其间的相关，借以对世界作出正确的描述 (Comte, 1855/1974)。将形而上学的猜测以及用不可见的实体来解释自然，一律予以舍弃，这才是正当的科学方法。到了 20 世纪初期，许多位不同领域的学者开始在维也纳不定期聚会，讨论科学哲学的问题，希望解决将实证论应用在数学及理论物理上可能遭遇到的困难。1922 年，施利克 (M. Schlick, 1882—1936) 受邀到维也纳讲学，他领导并召开了一次研讨会，促成了“维也纳学圈”(Vienna Circle)。在此之前一年，维特根斯坦 (L. Wittgenstein, 1889—1951) 在《哲学自然

年鉴》上,出版了他的《逻辑哲学论》(*Tractates Legico - Philosophicus*)。施利克仔细阅读之后,大为振奋,认为这是“逻辑实证主义的宣言书”,于1927年至1929年之间,邀请维特根斯坦参加维也纳的活动。在维也纳学圈成员的积极推广之下,逻辑实证论的思想在世界学术社群中大行其道,许多人都认为这种哲学思想可以作为“统一科学”(unification science)的基础。

逻辑实证论者将建构科学知识所使用的语言分为“综合命题”和“分析命题”两大类:“综合命题”旨在描述经验事实;“分析命题”则是逻辑的语言,它是一种形式语言,并不涉及任何经验事实。基于这样的见解,他们又把科学家和哲学家所从事的研究作了很明确的区分。他们认为科学家的主要任务是用经验研究判断,在什么样的条件之下,一个句子是一个真命题。为了作出这样的判断,他们必须使用各种科学方法,来证实这个综合命题。哲学家的主要任务,是用逻辑分析判断一个句子或分析命题的“意义”,考量它是否具有“逻辑上的可能性”,以使提供一种逻辑的形式架构,让科学家能够将真的综合命题组合成较为复杂的知识体系。基于这样的见解,施利克归结出逻辑实证论者十分出名的一项主张:“一个(综合)命题的意义,就是证实它的方法。”

四、后实证主义的挑战

依照逻辑实证论者的观点,任何一门科学都必须使用逻辑和实验方法,因此,我们可用逻辑和实验方法作为“统一科学”的基础。这样的想法对20世纪中期以前的世界学术界造成了重大的影响。然而,当科学哲学的思潮由“实证主义”演变到“后实证主义”之后,这样的观点发生了极大的变化。自从波普(Karl Popper, 1902—1994)所著《科学发现的逻辑》在1934年出版后,他所主张的“进化认识论”(evolutionary epistemology)对“逻辑实证论”提出了严峻的挑战。波普认为,科学研究所的目的并不是像实证主义者所主张的那样,要根据个人的感官经验,对外在客观世界作出正确的描述。